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石嘴山银行

2021 年 4 月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本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29 日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行董事长张成保、行长詹洪杰、财务部门负责人张丽芳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行和本行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是以合并基准，除另有备注外，均为本行合并口径数据。

目 录

第一章 本行简介.....	1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三章 股本和股东情况.....	11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5
第五章 公司治理.....	17
第六章 重要事项.....	29
第七章 本行 2020 年财务报表（合并）.....	30

第一章 本行简介

一、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石嘴山银行（下文称“本行”、“本公司”）

英文名称：BANK OF SHIZUISHAN CO., Ltd.

二、法定代表人：张成保

三、董事会秘书：刘永宁

联系电话/传真：0952-2014814

电子邮箱：szsbank@163.com

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朝阳西街 39 号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朝阳西街 39 号

邮政编码：753000

五、信息披露方式

互联网网址：<http://www.szscsb.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有关信息

注册登记机关：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2 年 1 月 15 日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40200228070689F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009H364020001

七、本行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6 层

八、本行聘请的法律服务机构

宁夏致和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黄河中街 270 号

九、本行业务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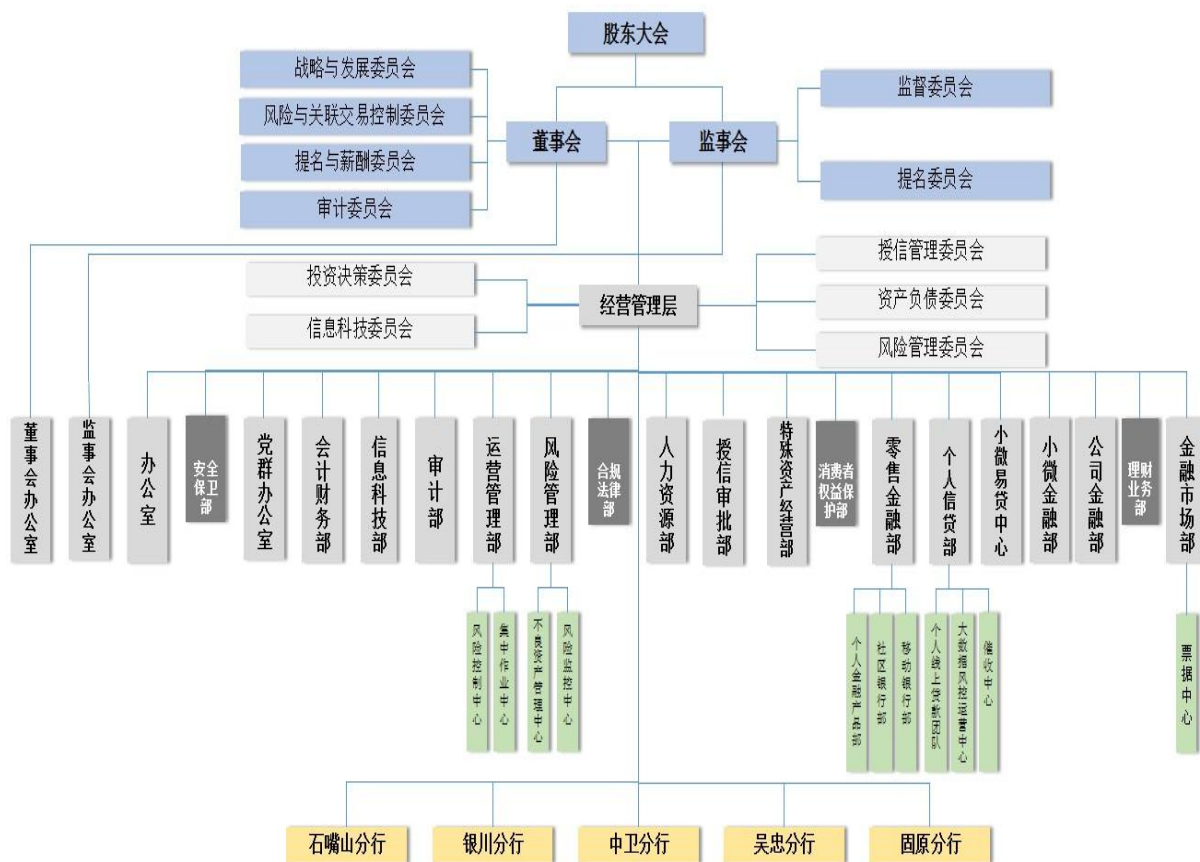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

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办理的其他业务。

十、本行基本情况

本行前身是成立于 1987 年的石嘴山市城市信用社。2009 年，经中国银监会（现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更名为石嘴山银行，主要股东有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杭州银行、石嘴山市财政局等。金融服务范围覆盖宁夏各地级市和县（区）。同时，本行先后在宁夏、安徽、山东、重庆等地发起设立了 7 家村镇银行。

十一、组织架构



十二、本行网点建设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和子公司网点合计 103 家。

（一）本行网点情况

本行在宁夏石嘴山市、银川市、中卫市、吴忠市、固原等市和县（区）设立了分支机构，分支机构共计 69 家。

石嘴山银行分支机构信息表

序号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石嘴山地区	石嘴山银行石嘴山分行（营业部）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朝阳西街 39 号	0952-2024884
2		石嘴山银行裕民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游艺西街 129 号	0952-2015511
3		石嘴山银行青山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青山北路 303 号	0952-2019046
4		石嘴山银行贺兰山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贺兰山北路 152 号	0952-2013783
5		石嘴山银行文明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首座龙庭 8-105、106 号	0952-2024841
6		石嘴山银行朝阳街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前进北路 2 号	0952-2014884
7		石嘴山银行黄河街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永康南路 217-219 号	0952-2092900
8		石嘴山银行前进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前进南路 51 号	0952-2661848
9		石嘴山银行平罗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平罗县人民西路恒产家和春天 49#-B 段-21 号	0952-6014003
10		石嘴山银行平罗东大街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平罗县城东大街 41 号	0952-6019341
11		石嘴山银行平罗玉皇阁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平罗县贺兰山路 2 号	0952-6290498
12		石嘴山银行平罗宝丰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平罗县宝丰路星海山水名居 6 幢 4 号	0952-6019412
13		石嘴山银行惠农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东大街 1 号	0952-3025836
14		石嘴山银行清华园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康乐路 2 号	0952-3318455
15		石嘴山银行惠农延安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延安路滨河一号 25-1	0952-3013119
16		石嘴山银行惠农北街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北大街 52 号	0952-3686885
17		石嘴山银行红果子镇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红果子镇红礼路 36 号	0952-7015788
18		石嘴山银行石嘴山永欣园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澳门街 195 号	0952-2654411
19	银川地区	石嘴山银行银川分行（营业部）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7 号	0951-8826888
20		石嘴山银行正源街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正源南街 346 号	0951-5069620
21		石嘴山银行阅海万家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万家 B 区 22 号楼 105 室	0951-8826601
22		石嘴山银行银川石油城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石油城旺角商业街 8-1 号	0951-6806121

23	石嘴山银行清和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清和南街 1351 号	0951-5095472
24	石嘴山银行银川金三角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清和北街 976 号	0951-5617913
25	石嘴山银行银湖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湖滨东街 140 号	0951-5095929
26	石嘴山银行银川同心路支行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同心路同心北街浙江商城综合楼 A-1076 号	0951-2022233
27	石嘴山银行光耀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 21 号	0951-5192020
28	石嘴山银行银川解放街支行	宁夏银川市解放西街 137 号	0951-5022755
29	石嘴山银行银川新华街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共享天地 1 号楼 I 段 1 号营业房	0951-6898830
30	石嘴山银行贺兰支行	宁夏银川市贺兰县富兴南街明珠美居 16-1 号	0951-8067985
31	石嘴山银行银川金凤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公安小区 17 号商业楼 11-3 室（一层）	0951-6040092
32	石嘴山银行银川东安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解放东街宁夏日用百货副食品批发市场 2# 楼 109 号营业房	0951-2090565
33	石嘴山银行银川新城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福州南街 11 号尚座小区 1 号商业楼 103 室	0951-6833962
34	石嘴山银行银川五里台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五里湖畔 17 号楼 8 号营业房	0951-8739989
35	石嘴山银行银川商城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南薰东路富力城 3 号楼 11 号、12 号网点	0951-6833962
36	石嘴山银行灵武支行	宁夏灵武市枣园湖畔 A 区 32 座 1-2/2 层 1 号房	0951-4758167
37	石嘴山银行银川高尔夫支行	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 243 号宝丰银座 1 号楼 1 层 1-5	0951-8538372
38	石嘴山银行银川东环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清和北街 100 号	0951-7632026
39	石嘴山银行银川怀远路支行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怀远东路南侧金波小区 32 号楼商业 102、103、104（复式）室	0951-2176962
40	石嘴山银行银川宝湖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宝湖中路 50 号	0951-4786820
41	石嘴山银行银川庆丰苑小微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庆丰苑公寓超市楼 5 号营业房	0951-4781909
42	石嘴山银行银川中山北街社区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城区中山北街 14 号楼-5-1 号营业房	0951-4129017
43	石嘴山银行银川湖畔佳苑社区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湖畔佳苑小区	0951-6996636
44	石嘴山银行长城花园支行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长城花园西区 2 号楼 4、5 号营业房	0951-8934703
45	石嘴山银行永宁支行	宁夏银川市永宁县宁和南街祥和名邸 54#-7 号营业房	0951-8766027
46	石嘴山银行银川锦泰花园社区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锦泰商业广场 1 层	0951-7632071
47	石嘴山银行银川永安社区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永安南向唐华苑 11 楼 108 号营业房	0951-7632063
48	石嘴山银行银川丽子园社区支行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丽子园南街 44 号-1 号营业房	0951-7632051
49	石嘴山银行青峰园社区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青峰园 3-1-103	0951-7632057

50		石嘴山银行银川海宝社区支行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海宝小区 18 号楼 1 号、2 号	0951-6870652
51		石嘴山银行灵武广场支行	宁夏灵武市中兴路西开元商业街 2 号楼 1 层外 7 号营业房	0951-8769231
52	中卫地区	石嘴山银行中卫分行（营业部）	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西街中卫宾馆西侧	0955-7027159
53		石嘴山银行中宁支行	宁夏中宁县裕民街金岸家园 B 区 1-04 号	0955-5656572
54		石嘴山银行中卫应理支行	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应理南街西侧瑞丰家园 45 号楼北段 1 层 129-131	0955-7015255
55		石嘴山银行中宁西街支行	宁夏中卫市中宁县宁安镇宁安西街开元酒店楼下	0955-5765969
56		石嘴山银行中卫东街支行	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清真寺巷口双虎家私楼下	0955-7690270
57		石嘴山银行中卫美利社区支行	宁夏中卫沙坡头区美利城市花园西北角（剑桥幼儿园旁）	0955-7642097
58		石嘴山银行海原支行	宁夏中卫市海原县文联路 1 号楼营业房	0955-4011003
59	吴忠地区	石嘴山银行吴忠分行（营业部）	宁夏吴忠市中央大道一区 B 座馕玉楼，迎宾大街西城	0953-2274555
60		石嘴山银行青铜峡支行	宁夏青铜峡市古峡东街 103 号	0953-3656985
61		石嘴山银行吴忠国贸支行	宁夏吴忠市利通区国贸大厦	0953-2616869
62		石嘴山银行吴忠秦渠支行	宁夏吴忠市利通区新村南路秦渠华苑小区组团三 28 号商网商业房 9 号	0953-2225700
63		石嘴山银行吴忠明珠路社区支行	宁夏吴忠市利通区明珠路北侧阳光骄子 B 区商网 16 号	0953-2618120
64		石嘴山银行盐池支行	宁夏盐池世纪商业广场 A 幢外 20 号、21 号商业房屋	0953-6020100
65		石嘴山银行吴忠青铜峡西街支行	宁夏青铜峡市小坝西街 2-1 号	0953-3625643
66	固原地区	石嘴山银行固原分行（营业部）	宁夏固原市原州区文化西街盛世飞扬酒店西一楼	0954-7221552
67		石嘴山银行固原文化街支行	宁夏固原市原州区文化西街 98 号	0954-7221561
68		石嘴山银行西吉支行	宁夏固原市西吉县吉强中路 6 号、7 号	0954-3951335
69		石嘴山银行太阳城支行	宁夏固原市原州区东海太阳城东门 06、07 号营业房	0954-7270001

除以上物理网点外，本行还建设了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服务渠道。

（二）本行子公司网点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子公司为吴忠市滨河村镇银行、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以上子公司网点合计 34 家。

1. 吴忠市滨河村镇银行网点情况信息表

序号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吴忠市	吴忠市滨河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吴忠市利通区利宁街128号	0953-2022610
2		吴忠市滨河村镇银行国贸支行	吴忠市利通街西侧国贸大厦楼下	0953-2023152
3		吴忠市滨河村镇银行开元支行	吴忠市利通区开元大道南侧盛元大厦5号	0953-2066003
4		吴忠市滨河村镇银行裕民支行	吴忠市利通区浩海云天小区3号商业楼119号营业房	0953-2021922

2. 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网点情况信息表

序号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青岛莱西市	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莱西市青岛路39号	0532-83961924
2		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李权庄支行	山东省青岛莱西市姜山镇泰光路116号	0532-86495153
3		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南墅支行	山东省青岛莱西市南墅镇水晶路22号	0532-83962022
4		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烟台路支行	山东省青岛莱西市重庆路16号	0532-83961931
5		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店埠支行	山东省青岛莱西市店埠镇兴店路17号	0532-83962007

3. 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网点情况信息表

序号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安徽肥西县	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与站前路交口西城国际一号楼	0551-68230033
2		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中街支行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中街水晶城A7幢104.105.106.107.108室	0551-68850209
3		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巢湖路支行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巢湖路39号	0551-68834710
4		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桃花源支行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桃花工业园翡翠路翡翠商城7幢商102室	0551-62756671
5		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青龙桥支行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人民路（镇政府对面）	0551-68850363

4. 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网点情况信息表

序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重庆市江津区	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东门转盘山奇农贸汽配款综合楼B幢14号	023-85558006
2		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得胜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顺城街4幢5号	023-85552603
3		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支坪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支坪街道办事处派出所综合楼	023-85552336
4		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琅山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鼎山街道江洲大道600号御景华庭9幢负2-8、9、10号	023-85571012
5		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双福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镇津马大道189号晶彩城2幢1-1-2	023-85571015

5. 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网点情况信息表

序号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重庆市南川区	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重庆市南川区南城街道办事处南园路24号（九都尚品）A幢1-2、2-2号	023-71661212
2		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南大街支行	重庆市南川区南城街道办事处南大街30号	023-71661218
3		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西街支行	重庆市南川区南城街道办事处和平路80号时代商都C幢1-6号	023-71661223
4		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南平支行	重庆市南川区南平镇荣华路231号	023-71661229
5		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新区支行	重庆市南川区隆化第一小学A校区临街6-11号	023-71661277

6. 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网点情况信息表

序号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	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朝阳东街158号	0952-2029160
2		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文明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朝阳东街24号	0952-2010900
3		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朝阳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青山北路7号	0952-2021012
4		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人民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人民路330号	0952-4093544
5		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贺兰山路支行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贺兰山南路449号	0952-2836277

7. 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网点情况信息表

序号	地区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银川市兴庆区	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银川市兴庆区东城人家88号楼33号	0951-7632090
2		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大新支行	银川市兴庆区燕鸽湖基地二区三组团18号楼东侧一层	0951-6939797
3		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富民支行	银川市兴庆区掌政镇鸣翠商业街12-20号	0951-8934511
4		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景湖支行	银川市兴庆区大新镇宜春巷中房丽景湖畔第66幢1层5号房	0951-5605008
5		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新水桥支行	银川市兴庆区大新镇新水桥村新水家园东1号房	0951-7632105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经营业绩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变动
1	营业收入	1,500,215	1,733,072	-13.44%
2	利润总额	289,724	340,738	-14.97%
3	净利润	210,321	281,536	-25.30%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利润	191,094	220,690	-13.41%

二、规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变动	增幅
1	资产总额	72,030,227	68,612,445	3,417,782	4.98%
2	负债总额	67,022,147	63,778,877	3,243,271	5.09%
3	所有者权益	5,008,080	4,833,568	174,512	3.61%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4,372,012	4,205,789	166,223	3.95%
4	存款总额	60,099,335	54,125,593	5,973,742	11.04%
5	贷款总额	46,483,888	40,857,057	5,626,832	13.77%
6	贷款损失准备	1,347,028	1,241,023	106,005	8.54%

注：为便于分析，以上表中存贷款规模指标均不包含相关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数据。

三、监管和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监管标准	2020年	2019年
1	资本充足率	≥10.5%	12.02%	11.77%
2	流动性比率	≥25%	80.87%	87.88%
5	拨备覆盖率	≥120%	124.15%	149.62%
6	贷款拨备率	≥1.9%	2.90%	3.04%
7	不良贷款率	≤5%	2.33%	2.03%
8	全部关联度	≤50%	3.20%	7.48%
9	成本收入比	≤35%	33.50%	31.40%
10	净息差		2.84%	3.16%
11	净利差		2.82%	3.01%
1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6	3.87
13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0

四、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实收资本	1,086,000	108,600		1,194,600
2	资本公积	249,294			249,294
3	其他综合收益	7,489	2,279		9,768
4	盈余公积	428,392	19,342		447,734
5	一般风险准备	860,914	3,260		864,175
6	未分配利润	1,573,700	32,742		1,606,442
7	少数股东权益	627,778	8,289		636,067
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33,568	174,512	-	5,008,080

五、 主要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变动
1	信贷承诺	198,564	202,771	-2.08%
2	开出保函	10,458	1,511	592.21%
3	银行承兑汇票	1,786,560	1,886,138	-5.28%
4	委托贷款	1,469,913	2,430,375	-39.52%
5	合计	3,465,494	4,520,795	-23.34%

六、 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权投资 1.95 亿元。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单位	2020年末余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会计核算科目
吴忠市滨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30	17.66	长期股权投资
安徽肥西石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00	长期股权投资
青岛莱西元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00	长期股权投资
重庆南川石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210	50.21	长期股权投资
重庆江津石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600	51.00	长期股权投资
石嘴山市大武口石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916	42.83	长期股权投资
银川掌政石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618	46.36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195,174	--	

备注：以上数据为本行财务数据。

第三章 股本和股东情况

一、本行股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584 户，分别为国家股股东 1 户，国有法人股东 1 户，其他内资股东 582 户，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东 40 户，境内自然人股东 542 户。具体见下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增减 (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国家持股	17,796,433	1.64%	1,779,643	19,576,076	1.64%
国有法人持股	201,960,000	18.60%	20,196,000	222,156,000	18.60%
其他内资持股	866,243,567	79.76%	86,624,335	952,867,902	79.7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23,023,060	57.37%	60,185,209	683,208,269	57.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3,220,507	22.40%	26,439,126	269,659,633	22.57%
合计	1,086,000,000	100.00%	108,599,978	1,194,599,978	100.00%

二、股份变动情况

2020 年 7 月 18 日，本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决定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1,086,000,000 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份 1 股，同时，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股东所持股份不足 10 股的部分不派送股份，仅派送现金股利。共派送股份 108,599,978 股，共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27,150,000.00 元（含税）。据此，本行实施了该利润分配方案。2020 年 9 月 14 日，宁夏银保监局向本行下发了《关于同意石嘴山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宁银保监复〔2020〕137 号）。本行注册资本由 10.86 亿元变更为 11.94 亿元。

三、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比 (%)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2215.6	18.6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215.6	18.60%
宁夏恒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58.79	3.15%

亿群鼎银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3297.00	2.76%
宁夏通达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262.94	2.73%
秦皇岛天悦游船服务有限公司	3229.09	2.70%
深圳达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3025.00	2.53%
石嘴山市宏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37.68	2.29%
宁夏石嘴山市诚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176.65	1.82%
石嘴山市财政局	1957.61	1.64%
合计	67875.96	56.82%

四、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1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8.60%	派驻董事 1 名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60%	派驻董事 1 名
3	亿群鼎银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76%	派驻董事 1 名
4	石嘴山市财政局	1.64%	派驻董事 1 名
5	宁夏石嘴山市诚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82%	派驻监事 1 名
6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0.94%	派驻监事 1 名
7	石嘴山市丰本（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0.86%	派驻监事 1 名

1.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是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由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和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两家世界 500 强企业合并重组而成，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正式挂牌成立，是中央直管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企业，2020 年世界 500 强排名第 108 位。国家能源集团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央企业规模最大的一次重组，是党的十九大后改革重组的第一家中央企业。拥有煤炭、火电、新能源、水电、运输、化工、科技环保、金融等 8 个产业板块，是全球最大的煤炭生产公司、火力发电公司、风力发电公司和煤制油煤化工公司。国家能源集团资产规模超过 1.8 万亿元，职工总数 34 万人。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注册地为北京，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 50.5 亿元。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全面贯彻落实集团总体发展战略，承担加强集团资金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任务，为集团提供资金结算、存款、票据、信贷、同业信贷资产转让、同业拆借、企业债券承销、财务顾问等金融服务。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自 1996 年 9 月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服务区域经济、中小企业和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便捷、亲和、全面的金融服务。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0926），成为浙江省首家在上交所主板上市的法人金融机构。经过 23 年努力，现已发展成为一家资产质量良好、经营业绩优良、综合实力跻身全国城商行前列的区域性商业银行。现有员工 8300 余人、网点 213 个，网点覆盖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湾等发达经济圈。除投资入股本行外，另发起设立了浙江省首家消费金融公司，在全国城商行中首家获批和注册成立理财子公司。

3. 亿群鼎银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亿群鼎银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注册资本 26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法定代表人宋益群。主要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等。

4. 石嘴山市财政局

石嘴山市财政局是石嘴山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财政工作的综合经济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财税政策，承担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管理等。

5. 宁夏石嘴山市诚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诚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8 月 11 日，注册资本 6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宁夏石嘴山市，法定代表人苏文利。主要经营范围为五金建材，装潢装饰材料，家用电器，办公用品的批发及零售。

6.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宁夏石嘴山市平罗县，法定代表人刘祯。公司技术力量雄厚，生产装备先进。公司拥有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共计 23 项；公司主笔、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15 项，在国家权威刊物发表论文 23 篇。

7. 石嘴山市丰本（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丰本（集团）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110 万元，注册地址为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法定代表人贾铭琳。主要经营范围为化工、电子、机械、五金、石塑地砖、塑料板、管、涂料建材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五、股份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出质本行股份数量合计 18181.27 万股，占本行股本总

额的15.22%。本行被质押股权未超过全部股权的20%。

（一）主要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中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市丰本（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质押了其持有本行的股份。其中：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122万股，出质本行股份1020万股，质押比例为90.91%。石嘴山市丰本（集团）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028.5万股，出质本行股份745万股，质押比例为72.44%。

（二）被质押股权涉及冻结、司法拍卖、依法限制表决权或者受到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1. 被质押股权涉及冻结

报告期末，本行被质押股权中涉及冻结的有宁夏通达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银川北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2. 被质押股权涉及司法拍卖

报告期末，本行被质押股权不涉及司法拍卖。

3. 被质押股权涉及受到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于2020年7月18日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50%的股东共计26户，本行已对26户股东在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

六、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关联交易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按照商业原则进行。本行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的资产转移和提供劳务形式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末，本行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余额为12376.73万元。从关联交易的数量、结构、质量及面临的潜在风险角度分析，现有的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关联方3157名，包括11户关联法人，3146户关联自然人。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授信业务的关联方共69户，授信余额12376.73万元。其中，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授信业务的关联自然人共67户，余额2958.80万元，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授信业务的关联法人共2户，关联交易余额9417.93万元。关联法人的关联交易明细如下：

关联法人和关联交易余额表（2020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型	关联交易授信（万元）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法人	8417.93
国电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1000.00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单位及职务	期末持股股份（万股）
执行董事	张成保	男	石嘴山银行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9.44
	詹洪杰	男	石嘴山银行 党委副书记、行长	209.44
	刘永宁	男	石嘴山银行 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副行长	209.44
非执行董事	万利平	男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工会主席	—
	徐国民	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专家	—
	杨超	男	石嘴山市财政局 局长	—
	宋益群	女	亿群鼎银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
非执行独立董事	张强	女	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
	罗平	男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 研究员	—
	石俊志	男	退休	—

二、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单位及职务	期末持股股份（万股）
监事长	范玲	女	石嘴山银行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213.63
外部监事	刘亚	男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	—
	禹志强	男	退休	—
股东监事	苏文利	男	宁夏石嘴山市诚信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
	刘祯	男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
	贾铭琳	男	石嘴山市丰本（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
职工监事	汤国军	男	石嘴山银行 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8.8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担任职务	金融从业年限	期末持股股份（万股）
张成保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年	209.44
范玲	女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28年	213.63
詹洪杰	男	党委副书记、行长	22年	209.44
刘永宁	男	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副行长	17年	209.44
杨宁忠	男	副行长、首席信息官	25年	209.44
李武	男	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工会主席	17年	65.58
赵喜	男	纪委副书记、行长助理	14年	28.05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无变化。

2. 监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无变化。

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化。

五、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及子公司共有在职人员 1088 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数 857 人，占比 78.77%。

六、薪酬政策

1. 基本情况

为充分发挥薪酬考核在本行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本行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薪酬管理机制，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和本行《章程》等规定，本行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能公正的反映该岗位的价值，本行整体的薪酬水平对外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对内体现岗位价值和公平性。

2. 组织管理

董事会按照本行《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制定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批准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及时、客观地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薪酬管理信息。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制定和实施。经营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负责本行薪酬管理的具体安排和日常工作。

3. 考核管理

根据本行薪酬相关制度，本行高管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并组织实施，其他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由经营层制定并组织实施。

第五章 公司治理

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相关法律法规，借鉴国内同业公司治理的成熟经验和实践，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和运行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职责明晰、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各治理主体按照职责规定和规范程序履行相应职责，不断增强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充分保障和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大会

本行按照《公司法》等法律和《章程》、《石嘴山银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股东对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由宁夏致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行股东大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等过程，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本行现场召开股东大会 1 次。提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书面审议、表决会议 1 次。

（一）2020 年 7 月 18 日，本行在宁夏石嘴山市召开本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张成保主持会议。本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1 项，听取报告 2 项。经审议表决，本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听取了以下议案。

1. 审议《石嘴山银行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议案
2. 审议《石嘴山银行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议案
3. 审议《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议案
4. 审议《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议案
5. 审议《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议案
6. 审议《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增资扩股方案（草案）》议案
7. 审议《关于变更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改〈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改〈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改〈石嘴山银行股权质押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12. 听取了《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13. 听取了《石嘴山银行第四届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的报告》

（二）2020 年 11 月 17 日-11 月 19 日，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提议，提请本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书面审议和表决《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增资扩股方案（修订稿）》。经审议，本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书面审议表决通过了《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增资扩股方案（修订稿）》。

二、董事会

（一）董事会基本情况

本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成员 10 名，其中：执行董事 3 名，非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全体董事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维护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董事会会议 5 次，审议通过各项议案共 27 项，听取报告共 14 项。董事会严格按照《石嘴山银行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的授权进行决策，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领导决策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1. 2020 年 4 月 23 日-4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董事 10 名，实际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董事 10 名。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审议了会议全部议题，发表了监督意见。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年度报告》
- （2）审议《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
- （3）审议《石嘴山银行关于 2019 年内控评价的报告》

2. 2020 年 7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会议与线上视频会议同步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董事宋益群授权委托董事万利平代为表决。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石嘴山银行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
- （2）审议《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 （3）审议《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
- （4）审议《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
- （5）审议《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增资扩股方案（草案）》
- （6）审议《关于变更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修改〈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审议《石嘴山银行高级管理层 2019 年度考核评价结果》
- (9) 审议《关于主要股东资质、依法履职履约等情况的评估报告》
- (10)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 (11)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审计报告》
- (12) 审议《关于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 (13) 听取《关于 2019 年度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
- (14) 听取《关于 2019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情况的报告》
- (15) 听取《石嘴山银行第四届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的报告》

3. 2020 年 7 月 1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会议与线上视频会议同步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听取《关于 2020 年 1-6 月份经营情况的报告》
- (2) 审议《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
- (3)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4) 审议《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考评方案》
- (5) 听取《关于 2020 年度内部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的报告》

4. 2020 年 11 月 1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与线上视频会议同步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听取《石嘴山银行 2020 年 1-9 月经营情况报告》
- (2) 听取《石嘴山银行 2020 年 1-9 月风险管理报告》
- (3) 听取《石嘴山银行理财业务审计报告》
- (4) 审议《石嘴山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修订稿）》
- (5) 审议《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
- (7) 审议《石嘴山银行股权管理办法（修订稿）》
- (8) 审议《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增资扩股方案（修订稿）》
- (9)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股东代理人书面审议、表决〈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增资扩股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5. 2020年12月28日至2020年12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董事10名，实际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董事10名。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审议了全部会议议题。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听取《关于2020年1-11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2) 听取《关于2020年11月份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的报告》
- (3) 听取《石嘴山银行2020年度薪酬审计报告》
- (4) 听取《石嘴山银行2020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 (5) 听取《石嘴山银行数据中心审计报告》
- (6) 听取《石嘴山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 (7) 审议《关于2020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及2021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2020年度机构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机构发展计划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

(三)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石嘴山银行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石嘴山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石嘴山银行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等议案内容，认真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0年度财务预算等决议要求和经营管理目标。

(四)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 基本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

2. 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严格遵照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特长，认真研究本行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问题，为董事会提供独立的专业意见，提高了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和决策质量。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年研究讨论各项议案共19项，内容包括经营发展、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信息科技等重要经营管理事项。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人数和比例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勤勉尽职，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并通过现场调研、实地考察、电子邮件等方式保持与本行的沟通联系，积极发表客观、独立、专业的意见。同时，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各自专业特长，履行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职责，主持开展各专门委员会工作，为董事会提供独立、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促进了董事会决策效率和质量的提升。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参会情况见下表。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罗平	5	5	0	0
张强	5	5	0	0
石俊志	5	5	0	0

三、监事会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由 7 名监事组成，监事长 1 名，外部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和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监事会会议 5 次，共审议通过各项议案 8 项，听取讨论了财务预算、风险管理、内审工作等 21 项专项报告。各位监事勤勉尽职，按规定出席会议，并积极发表意见，切实履行了本行《章程》赋予的各项监督职能，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1. 2020 年 4 月 24 日-27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监事 7 名，实际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监事 7 名。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听取和讨论了以下议案。

- （1）听取《石嘴山银行关于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
- （2）讨论《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
- （3）讨论《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年度报告》

2. 2020 年 7 月 14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与线上视频会议同步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长范玲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7 名，实到监事 7

名，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石嘴山银行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工作报告（草案）》
- (2) 审议《石嘴山银行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及董事 2019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草案）》
- (3) 审议《石嘴山银行监事会关于监事 2019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草案）》
- (4) 审议《石嘴山银行监事会关于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19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草案）》
- (5) 审议《石嘴山银行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质量评估的报告（草案）》
- (6) 听取《石嘴山银行 2019 年内审工作报告》
- (7) 听取《关于 2019 年度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 (8) 听取《石嘴山银行 2019 年风险管理报告》
- (9) 听取《关于 2019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情况的报告》
- (10) 讨论石嘴山银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石嘴山银行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等议题

3. 2020 年 7 月 15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与线上视频会议同步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长范玲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7 名，实到监事 7 名，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石嘴山银行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工作计划（草案）》
- (2) 讨论《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内审工作计划》
- (3) 听取《石嘴山银行关于 2020 年 1-6 月份经营情况的报告》
- (4) 讨论《石嘴山银行 2020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
- (5) 讨论石嘴山银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议题

4. 2020 年 11 月 16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与线上视频会议同步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名，实到监事 7 名，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听取《石嘴山银行 2020 年 1-9 月经营情况报告》
- (2) 听取《石嘴山银行理财业务审计报告》
- (3) 听取《石嘴山银行 2020 年 1-9 月风险管理报告》
- (4) 审议《关于修订〈石嘴山银行董事履职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5) 讨论石嘴山银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议题

5. 2019年12月28-31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监事7名，实际进行通讯审议表决的监事7名。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财务收支检查的报告》
- (2) 听取《关于2020年1-11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3) 听取《关于2020年11月份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的报告》
- (4) 听取《2019年度薪酬制度设计及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
- (5) 听取《石嘴山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 (6) 听取《石嘴山银行数据中心专项审计报告》
- (7) 听取《石嘴山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 (8) 讨论《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

(三)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等相关规定，对本行进行了监督，出具意见如下：

1. 依法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其在履职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对于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层能够认真贯彻落实。

2. 财务报告真实性

报告期内，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审计准则对本年度财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核，该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出席了本行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内容，监事会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运作行为规范。

(四) 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2个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由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监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严格遵照各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运

作，有效履行职责，为监事会提供了专业意见，有效地提高了监事会的监督效率。全年累计召开3次会议，研究讨论了12项议题，内容包括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董监高履职评价、预决算执行情况、风险管理情况、内部控制评价、关联交易管理、资本充足评价等事项，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监督职责。

（五）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行现有外部监事2名，外部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规定。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勤勉尽职，认真参加监事会会议，积极发表客观、独立、公允的意见，同时充分利用专业特长，履行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职责，主持开展专门委员会的各项工作，促进了监事会监督效率的提高。

外部监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刘亚	5	5	0	0
禹志强	5	5	0	0

四、信息披露

本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及时、准确的披露信息，确保股东和利益相关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本行在官方网站披露年度报告摘要，在董事会办公室备置了年度报告，供投资者及利益相关人查阅，做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

五、风险管理

本行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优化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流程，有序开展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工作，持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风险水平总体平稳。

（一）信用风险管理

1. 完善风险政策和审批机制。一是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和地区经济发展环境，制定了《石嘴山银行2020年度风险管理政策》，细化了客户准入标准，明确了区域、行业、客户等维度的限额标准，确保授信资产组合在不同行业、区域、客户之间的适度分散，降低信贷资产集中度风险。二是实行差别化授权和大额集中审批机制。根据分行客户特征与风险管理情况，差异化设定授权权限，并将500万以上授信统一由总行进行审批；同时在各分行设立授信审批部或中心，进一步提高信贷审批的专业化和独立性。

2. 强化贷款全流程风险管理。一是持续优化信贷产品风控流程。根据产品

特征，设定准入标准、审批规则和贷后管理要求，提升信贷产品全流程风险管理能力。二是完善贷后预警机制。修订了《石嘴山银行贷后管理办法》、下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借款用途的通知》，引入工商、司法、税务、电力、环保数据等风险预警信息，通过客户风险信息扫描发起风险提示，提升贷后管理的针对性和及时性。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1. 优化风险管理架构。本行逐步健全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进一步细化了职责分工；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研判监管政策及市场流动性等情况，提前做好资产负债总量、结构安排，保障资产负债合理匹配，流动性持续安全。

2. 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本行采取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优化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细化制定了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限额，每周进行指标计量和监测，及时优化调整资产负债结构，截至报告期末，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均满足监管及内部限额管理要求。

3. 加强风险应急管理。本行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强化融资储备资产的使用与管理；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按季向监管部门报告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结果，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能力稳步提升。

（三）合规与操作风险

1. 完善内控与合规管理机制。一是持续开展内控制度梳理与修订工作，全年修订制度 119 项。二是持续完善操作风险与案件防控机制，进一步规范了操作风险排查、案件防控、违规问责等管理要求，优化了问题整改率、员工异常行为、差错率、违规积分等监测指标并加大考核力度，全年未发生案件与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2. 加大重点领域风险排查。一是实施操作风险与案件防控检查，网点检查覆盖率 100%。二是开展专项检查。结合银保监会要求，开展了“合规建设深化年”活动，对历年排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复查和有效整改。

3. 强化合规教育与培训。一是开展了“一把手讲合规”活动，加大了员工禁律与禁止性行为的培训教育力度；二是定期开展员工行为排查，加大违规行为问责力度，全员合规操作水平和合规意识稳步提升。

（四）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了年度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建立了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根据本行业务发展情况及内外部环境变化，加强限额执行情况监测，确保市场风险可控。

（五）信息科技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业务连续性与外包风险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一是进一步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体系，覆盖了信息科技八大风险领域，并持续开展关键风险指标监测、预警和管理。二是定期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全年共开展了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安全、外包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等3项信息科技专项检查及评估工作。三是持续推进全行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建设。完成了《石嘴山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策略》《石嘴山银行业务连续性计划》的编制，完成了业务影响评估报告更新。

（六）声誉风险

1. 持续开展舆情监测与分析研判。持续加强舆情日常监测与专项监测，丰富舆情数据分析工具，多维度分析舆情，提升舆情监测预警工作质效。

2. 加大宣传引导和舆情管理。扎实做好本行品牌及形象宣传，开展员工声誉风险及舆情管理培训工作，对出现的负面舆情及时进行了处置。

（七）洗钱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建立了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架构，明确了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策略、制度和程序，加强了各部门反洗钱工作职责考核，洗钱风险管理能力有效提升。

1. 客户洗钱风险管理。一是设置有效的客户风险评估指标，合理划分客户洗钱风险等级。二是持续识别客户风险，动态调整客户风险等级。三是加强风险排查频次，提升洗钱风险管控能力。

2. 产品洗钱风险管理。开展理财、信贷、零售业务等31个产品/服务的洗钱风险评估工作，评估产品洗钱风险防控机制的有效性，查找风险漏洞和薄弱环节，采取具体应对措施防控洗钱风险。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深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充分树立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第一责任人的主体意识，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经营战略和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不断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系与本行组织架构、业务产品和营销服务等匹配程度，在经营活动和业务环节中不断强化管理，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推进和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相关重大事项如下：

一是普惠金融方面。本行重点围绕“儿童家庭、中老年”两大主要客群，建立和完善儿童客户及老年客户特色化产品、权益、活动等服务体系，打造“社区金融”特色化服务品牌，持续开展减费让利和公益捐赠等活动，有效提升了

城乡居民金融服务覆盖率和便捷度。

二是服务质效方面。本行每年持续开展“服务质效提升年”、“营销服务金点子大赛”、“星级网点及服务标兵评选”活动，组织开展网点营销服务环境打造比赛等服务提升活动，不断推进和提高全行待客服务的创新化及综合化能力，为金融消费者提供便捷、贴心、周到的服务；建立“暖心服务”场景化举措，引导全员从细节服务入手，针对不同客户群体提供暖心、特色的服务。经本行真人真事编辑拍摄的暖心服务公益视频作品《防不胜防》讲述了网点员工帮助退休老人识别电信诈骗，协助申诉并追回其孩子在网游平台充值的资金，该作品荣获2020年“百家争鸣、百优齐放”宁夏银行保险业百优公益作品推广大赛一等奖。

三是全流程管控方面。本行修订了《石嘴山银行客户服务与管理考核办法》、《石嘴山银行消保工作监督管理办法》，制定了《石嘴山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实施细则》、《石嘴山银行首问负责制实施细则》，不断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和服务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持续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工作，全面涵盖各类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规章制度、合同文本、广告宣传及营销活动等，并通过消费者权益保护督导检查、内部审计等手段对相关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有效贯彻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四是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方面。本行围绕地方企业、城乡居民，深入社区、学校、企业、商圈等场所，针对不同消费群体开展公益性、常态化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在营业网点长期设立公众宣传教育专区，开展日常教育活动，向消费者有效提示金融风险，拦截诈骗，并鼓励各网点因地制宜，开展多样化的常态金融知识宣传活动。2020年度组织特色宣传活动300余场，微信公众号推送宣传专辑100余期，覆盖客户14余万人。公众号推文《揭开非法集资的真面目》被人民银行总行及银川中支官方微信公众号转载推送。

五是投诉管理方面。本行认真落实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投诉管理体系，修订了《石嘴山银行客户投诉管理办法》，在营业网点、官网公示投诉途径信息，确保客户方便获取投诉受理途径信息，进一步完善投诉管理体系。持续推进投诉分类标准应用实施工作，分析查找产品和服务的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及服务满意度。

七、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小微金融服务的资源配置和完善体制机制建设，不断强化科技支撑加快转型升级业务模式，进一步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一

是加大贷款投放，持续为小微企业提供资金支持，2020年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116.89亿元。二是强化金融服务，全力支持小微企业复工复产。疫情发生以来，本行推出了线上预约、线上申贷、线上征信等金融服务，倡导和引导客户使用“无接触”方式办理业务，保障线上线下金融服务通畅；深入了解企业开工复工及融资需求，通过制定“延期还本付息、降低贷款利率、减免逾期罚息”等六项举措，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复工复产。三是创新信贷产品，提升服务小微企业质效。围绕区内小微企业，不断细分行业客群，针对经营稳定、资信良好的小微企业推出了“企业尊信贷”；针对奶牛养殖行业中牧场规模化、标准化水平较高的客群，推出了“奶牛养殖贷”；针对临街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推出了“小本贷”。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系统性的整合了工商、司法等各类数据信息，开发完成了大数据信息的一键查询功能，有效提升了信息交叉验证的便捷性和准确性，实现了“小微易贷、小本贷、及创业类贷款”的线上化作业，切实提升了服务质效。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89.06亿元，较年初增加11.08亿元，增幅14.21%，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全面实现银保监会“两增两控”监管考核目标。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12.77亿元，较年初增加2.94亿元，增幅29.91%。（备注：普惠型小微贷款数据为本行2020年数据，普惠型小微贷款统计口径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要求统计。不包含子公司普惠型小微贷款数据。）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等事项。

二、重大担保、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担保、承诺事项。

三、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2020年7月18日，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石嘴山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决定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1,086,000,000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股份1股，同时，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股东所持股份不足10股的部分不派送股份，仅派送现金股利。共派送股份108,599,978股，共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27,150,000.00元（含税）。据此，本行实施了该利润分配方案。2020年9月14日，宁夏银保监局向本行下发了《关于同意石嘴山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宁银保监复〔2020〕137号）。本行注册资本由10.86亿元变更为11.94亿元。

第七章 本行 2020 年财务报表（合并）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石岐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八（一）	5,267,125,537.99	6,232,055,954.27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36,371,547.45	6,157,770,620.48
存放同业款项	八（二）	2,506,211,143.71	949,580,511.34
贵金属			
拆出资金	八（三）	499,971,388.89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四）	386,120,014.00	1,084,478,680.78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八（五）	45,562,182,508.57	39,869,022,574.9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六）	4,270,028,779.28	6,275,210,812.16
债权投资	八（七）	11,589,139,114.44	12,189,463,979.91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八）	1,055,464,993.78	1,100,223,698.35
在建工程	八（九）	16,175,237.93	
无形资产	八（十）	90,133,113.53	86,534,55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一）	226,444,559.35	178,080,303.79
其他资产	八（十二）	561,230,559.28	647,793,537.65
资产总计		72,030,226,950.75	68,612,444,605.9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八(十三)	2,040,728,679.45	791,797,197.2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八(十四)	622,065,626.40	665,153,923.54
拆入资金	八(十五)	385,494,761.60	388,049,176.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八(十六)	304,009,328.22	582,382,171.51
吸收存款	八(十七)	61,374,899,128.02	55,050,924,509.88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八)	137,005,325.61	127,067,875.63
应交税费	八(十九)	56,655,722.75	33,632,060.48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八(二十)	3,132,713.04	5,594,486.19
应付债券	八(二十一)	1,753,672,141.42	5,770,343,60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一)	2,906,881.52	11,294,685.27
其他负债	八(二十二)	341,577,074.28	352,637,118.30
负 债 合 计		67,022,147,382.31	63,778,876,810.67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八(二十三)	1,194,599,978.00	1,08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八(二十四)	249,293,508.43	249,293,508.4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二十五)	9,768,049.17	7,489,353.20
盈余公积	八(二十六)	447,733,675.17	428,391,852.92
一般风险准备	八(二十七)	864,174,736.96	860,914,437.86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八)	1,606,442,320.20	1,573,700,21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72,012,267.93	4,205,789,363.77
少数股东权益		636,067,300.51	627,778,431.55
股东权益合计		5,008,079,568.44	4,833,567,795.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2,030,226,950.75	68,612,444,605.9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年初	本年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00,215,128.80	1,733,071,024.48
利息净收入	八（二十九）		1,814,895,353.07	1,034,338,644.06
利息收入			4,288,172,714.09	4,421,664,934.56
利息支出			2,473,477,361.02	2,487,326,290.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八（三十）		-417,800,423.58	-378,008,854.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7,436,505.49	95,751,247.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一）		525,236,929.07	474,600,102.04
其中：对非全资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			237,813,769.13	189,125,656.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9,547.36	85,310.63
其他收益	八（三十二）		3,729,077.01	2,317,736.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三）		-148,014,642.24	-19,228,670.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八（三十四）		6,385,463.48	5,277,401.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五）		3,402,531.93	129,011.13
二、营业支出			1,205,937,768.18	1,290,530,290.47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六）		36,088,184.30	36,589,458.76
业务及管理费	八（三十七）		502,422,171.37	544,132,218.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八）		-665,849,225.41	-604,079,13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九）		-1,481,712.49	-31,717,899.50
其他业务成本	八（四十）		96,474.81	11,554.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277,360.62	342,541,633.99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一）		2,671,277.32	3,491,910.87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二）		7,224,926.49	5,295,063.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723,711.45	340,738,481.23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三）		79,402,736.51	56,202,603.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320,974.94	284,535,877.4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094,208.19	220,089,550.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26,766.75	64,446,327.19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320,974.94	284,535,877.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四十五）		2,329,398.18	1,766,087.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78,693.97	1,786,375.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8,693.97	1,786,375.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15,493.69	1,786,375.5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3,200.2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704.21	-20,288.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650,373.12	283,301,664.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372,904.16	222,475,925.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77,468.96	60,825,739.0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89,329.62	4,777,473.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938,131,915.06	8,891,554,006.5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248,003,647.17	486,816,738.6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02,040,000.00	197,15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286,167,985.18	3,350,589,989.5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10,751,000.00	-1,567,629,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884,738.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820,494.01	542,009,75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18,509,109.62	11,905,268,963.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628,356,424.45	5,338,307,737.6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38,775,611.35	90,835,020.3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73,612,323.39	-30,670,8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70,837,991.93	2,656,848,51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661,647.41	290,727,495.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301,689.69	254,133,665.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249,807.76	840,706,25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3,570,849.20	9,440,887,89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4,938,260.42	2,464,381,07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30,763,908.47	12,109,118,866.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568,361.74	605,184,321.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9,431,332.23	465,527.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62,763,602.44	12,714,768,71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4,865,788.53	12,711,629,09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173,328.57	444,754,519.8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4,039,117.10	13,156,383,61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8,724,485.34	-441,614,89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37,151,250.00	16,402,517,933.5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151,250.00	16,402,517,933.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20,000,000.00	17,398,844,9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480,078.07	135,400,875.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557,880.00	25,822,016.6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84,480,078.07	17,534,245,78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7,328,828.07	-1,131,727,85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四十三）	1,476,333,917.69	891,038,32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4,994,089.25	1,833,955,76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三）	4,201,328,006.94	2,724,994,089.2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合计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94,020,000.00	290,293,208.43	7,403,333.20	423,291,332.92	852,914,437.88	1,404,373,635.49	4,062,964,297.90	623,460,235.81	4,686,424,533.7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4,000,000.00	290,293,208.43	7,403,333.20	423,291,332.92	852,914,437.88	1,370,202,211.26	4,262,339,363.77	623,278,631.25	4,885,617,99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293,879.00	-	2,278,895.97	19,341,822.23	3,202,299.10	32,262,188.84	169,272,904.16	8,293,645.96	177,566,550.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0,293,208.43	-	-	-	191,094,298.29	193,272,904.16	13,277,688.96	317,643,791.8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9,341,822.23	3,202,299.10	-49,125,223.26	-27,158,002.09	-16,908,600.00	-44,106,602.0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9,341,822.23	3,202,299.10	-49,125,223.26	-27,158,002.09	-16,908,600.00	-44,106,602.09	
2.对所有者(或股东)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结转	-	-	-	-	-	-	-	-	-	
1.专项储备补提	-	-	-	-	-	-	-	-	-	
2.专项储备结转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七)其他	103,293,879.00	-	-	-	-	-	-	-	103,293,879.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261,313,879.00	580,586,416.86	14,806,666.40	442,633,155.15	1,705,828,875.76	2,774,575,846.75	8,335,267,202.06	636,738,867.06	9,012,045,191.8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0年度

上年金额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6,000,000.00	298,292,508.43	5,762,977.65	—	465,232,672.69	831,839,216.90	1,971,736,113.13	439,446,244.77	698,415,918.13	5,302,581,135.1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6,000,000.00	298,292,508.43	5,762,977.65	—	465,232,672.69	831,839,216.90	1,971,736,113.13	439,446,244.77	698,415,918.13	5,302,581,135.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706,375.55	—	23,159,188.83	9,664,186.96	1,943,324,828.89	4,911,813,433.94	396,799,092.15	4,612,827,13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706,375.55	—	23,159,188.83	9,664,186.96	1,943,324,828.89	4,911,813,433.94	396,799,092.15	4,612,827,136.3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额	—	—	—	—	—	—	—	—	—	—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专项储备计提或补提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6,000,000.00	298,292,508.43	7,469,353.20	—	488,391,861.52	841,503,403.86	1,973,700,311.56	435,799,343.77	637,778,431.51	4,815,408,298.12

单位负责人: 张成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武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成印